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编号：CQYX-2022-03

项目名称：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采购

预算金额：100万元

最高限价：100万元

采购需求：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。

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。

本项目（否）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## 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
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（工商营业执照副本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，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等其他证明）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，自然人的身份证明；

②财务状况报告（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，或2022年1月以来其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）；

③依法缴纳税收（2022年1月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何3月的缴纳凭证）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（2022年1月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何3月的缴纳凭证，不需要缴纳税收或社保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）；

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（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）；

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（自行声明）；

⑥供应商需自行承诺“未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上及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，如有被列入的情况，将视为无效投标；

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⑧投标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：投标保证金已缴纳证明。

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已落实

3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同时具有土地评估、房地产评估、资产评估类资质。

**服务及商务要求**

1. **服务要求**

**一、工作目标**

通过清查第二批试点工作，全面摸清碧江区土地、森林、草原和湿地等4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家底。进一步验证并优化技术路线与方法，统一资产经济价值内涵并建立碧江区资产清查价格体系，估算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经济价值，探索核实国家所有者权益，建立健全组织方式与协调机制，助力探索形成适合贵州实际的资产清查制度及方法。

**二、工作服务范围**

完成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清查，包括土地（农用地、建设用地、未利用地、储备土地）森林、草原、湿地等；在省级价格体系的基础上，构建碧江区修正体系，估算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价值量。

**三、内容及重点**

1、开展前期准备和相关资料收集；

2、编制县级实施方案；

3、组织宣传和培训工作；

4、开展土地（农用地、建设用地、未利用地、储备土地）、森林、草原、湿地等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的数量、质量、分布、用途、使用权、成本、价格、收益等属性信息采集；

5、建立资源资产清查价格体系；

6、估算资源资产经济价值；

7、建立县级资产清查成果数据库；

8、编制县级资产清查试点工作报告、技术报告、数据集以及专题图件等；

9、开展县级成果预检；

10、成果上报；

**四、提交成果**

1、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试点工作报告；

2、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试点技术报告；

3、碧江区各类自然资源资产清查价格体系成果；

4、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试点数据库；

5、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试点数据报表；

6、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试点图件；

7、碧江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试点数据自检报告。

## 8 、所有提交成果通过省级审核验收合格，所有成果及版权归甲方所有。

（二）商务要求

1、服务期： 3个月。

2、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3、付款方式：以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为准 。